

证券代码：600971

证券简称：恒源煤电

公告编号：2021-027

## **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年6月9日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邹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。焦殿志先生不再兼任公司总工程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邹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：公司董事会对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候选人的提名、推荐、决策程序合法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经审阅邹军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，未发现存在《公司法》不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、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邹军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，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工作，有利于公司发展，同意聘任邹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总工程师。

邹军先生简历：男，汉族，1970年9月出生，1994年7月参加工作，全日制教育本科学历，在职教育工程硕士，高级工程师职称。历任：皖北煤电集团刘桥一矿掘进二区见习、技术员、助工，刘桥一矿技术科助工、工程师，刘桥一矿延深办主任；公司任楼煤矿副总工程师；公司刘桥一矿总工程师；公司祁东煤矿党委委员、副矿长、总工程师；公司刘桥一矿党委委员、副矿长、总工程师；公司任楼煤矿

党委委员、副矿长、总工程师；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朱集西煤矿党委委员、经理；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、煤矿分公司经理，朱集西煤矿托管项目部党委委员、经理；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、煤矿分公司经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10日